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42 機電工程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 能源供應；電氣、氣體及核電安全

管制人員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政府傾向未來使用更多核電，請問除了就應付核電緊急事故作訓練跟諮詢專業意見等工作外，2013-14 年度還會就核電運作及安全的問題上進行什麼工作，預計支出為何？

提問人： 陳家洛議員

答覆：

機電工程署（機電署）就有關廣東大亞灣核電站／嶺澳核電站的核電緊急事故，為署內人員安排核電反應堆工程方面的培訓，並負責提供專業意見、作出評估及分析資料等。機電署亦會就這些核電站的運作及安全事宜，為相關政策局／部門提供工程支援／諮詢服務。機電署會與時並進，不斷更新有關範疇的知識和留意相關的安全議題。

由於上述工作是機電署在 2013-14 年度就核電安全進行的恆常工作一部分，我們並沒有只涉及這方面的開支分項數字。

姓名： 陳帆

職銜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

日期： 27.3.2013